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新城区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工程节能 诊断和能效测评服务(二次)中标(成交)明细

内蒙古国盛诚安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受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进行采购**2023**年新城区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工程节能诊断和能效测评服务(二次)（项目编号：**150102-NMGGSCA-CS-20230002-1**）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及中标（成交）结果如下：

一、合同包**1**（**2023**年新城区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工程节能诊断和能效测评服务）

- 1.1、中标（成交）供应商：建科环能科技有限公司
- 1.2、中标（成交）总价：**2,160,000.00** 元
- 1.3、中标（成交）标的明细：

服务类

品目号	品目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总价（元）
1-1-1	其他服务	完成 2023 年新城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保合少镇、成吉思汗大街街道办事处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工程，农村改造户数约 0.9 万户、建筑面积 72 万平方米。	一、采购服务内容要求 1 、服务内容完成 2023 年新城区建筑能效提升改造工程，农村改造户数约 0.9 万户、建筑面积 72 万平方米。 2 、技术路线 1 ）对改造前的目标建筑进行现场调研。 2 ）按照国家、内蒙古自治区有关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定和技术导则，对村庄房屋节能改造建设项目的资料、数据进行核查，进行节能诊断。 3 ）出具相应的节能诊断报告，提出节能改造方案，保障节能水平相比改造前提升 30% 。 4 ）对村庄房屋节能改造建设项目节能改造设计图纸进行审核，核查节能改造方案落实情况。 5 ）村庄房屋节能改造建设项目完工后，进行项目的能效测评工作，并出具民用建筑能效测评报告。 6 ）对照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资料清单，在各个阶段指导收集整理，形成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资料汇编，迎接国家四部委验收。 3 、评估依据 依据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相关国家及地方政策文件。二、测评成果要求 1 、中标单位须向建设单位提供《能效测评报告》，在测评工作进行期间，提供对建设单位进行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指导服务。 2 、项目成果所有权和使用权均属于采购人。中标人未经同意不得外传，否则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和经济责任	自合同生效日起一年（若改造项目提前完成，服务方可提前完成服务内容）	《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 2022 〕 4 号）、《关于开展中央财政支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建字〔 2017 〕 238 号）、《关于印发<北方地区清洁取暖资金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资环〔 2022 〕 38 号）的相关要求，及国家和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规范、规程、办法等。	2,160,000.00	1.00	项	2,160,000.00

内蒙古国盛诚安建设管理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05月17日